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的股东股份减持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无锡楚祥嘉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堆龙楚祥恒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持本公司股份9,646,38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7.74%）的股东无锡楚祥嘉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楚祥”）与持本公司股份6,029,03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83%）的股东堆龙楚祥恒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堆龙楚祥”）披露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无锡楚祥、堆龙楚祥为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超过5%。

2019年6月4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关于股份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6月4日，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的规定，现将有关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时间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无锡楚祥 | 集中竞价 | 3月27日至4月08日 | 18.07 | 857,150 | 0.6873% |
| 堆龙楚祥 | 集中竞价 | 3月20日至4月04日 | 17.24 | 386,700 | 0.3101% |

无锡楚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上述时间内减持的857,150股，股份来源为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及实施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减持次数为28次，减持价格区间为17.98元/股—21.39元/股；

堆龙楚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上述时间内减持的386,700股，股份来源为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及实施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减持次数为10次，减持价格区

间为 15.11 元/股—19.50 元/股；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无锡楚祥 | 合计持有股份 | 9,646,389 | 7.74 | 8,789,239 | 7.05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9,646,389 | 7.74 | 8,789,239 | 7.05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堆龙楚祥 | 合计持有股份 | 6,029,031 | 4.83 | 5,642,331 | 4.52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6,029,031 | 4.83 | 5,642,331 | 4.52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三、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无锡楚祥和堆龙楚祥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4日